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机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已行使完毕。截至2022年7月23日日终，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部分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271,632股，新增发行股票数量1,453,368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12,953,368股，公司总股本由76,640,000股增加至78,093,368股，发行总股数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6.59%。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合法、合规，符合相关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已实现预期效果。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披露的《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二、超额配售股票和资金交付情况

优机股份于2022年6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2年7月23日行使完毕。本次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172.50万股股票，已于2022年7月28日登记于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丹桂顺基金”）、青岛晨融鼎浩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融鼎浩”）、嘉兴重信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长川”）、北京聚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智投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以及开源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的股票账户名下。以上对象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交易之日（2022年6月24日）起锁定6个月。

2022年7月25日，东莞证券已将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股票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划付给公司。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7月25日出具了XYZH/2022CDAA50231号《验资报告》。

三、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及锁定期情况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主要股东持股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后 (超额配售选择权 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 (超额配售选择权 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 (股)	占比	数量 (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罗辑	16,317,000	21.29%	16,317,000	20.89%	1、自优机股份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3年；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董 事 长
欧毅	16,316,000	21.29%	16,316,000	20.89%	1、自优机股份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3年；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副 董 事 长、总 经 理

					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唐明利	10,489,500	13.69%	10,489,500	13.43%	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顾立东	7,575,750	9.88%	7,575,750	9.70%	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路璧华	3,787,000	4.94%	3,787,000	4.85%	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
廖为	3,781,247	4.93%	3,781,247	4.84%	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
成都优机创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20,000	1.98%	1,520,000	1.95%	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优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1,300	0.95%	731,300	0.94%	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庄倩	150,000	0.20%	150,000	0.19%	<p>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p> <p>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p>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董事、副总经理
米霞	70,000	0.09%	70,000	0.09%	<p>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p> <p>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p>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平	70,000	0.09%	70,000	0.09%	<p>1、自优机股份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p> <p>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自优机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在本人担任优机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优机股份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丹桂顺基金	225,000	0.29%	900,000	1.15%	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晨融鼎浩	75,000	0.10%	300,000	0.38%	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金长川	75,000	0.10%	300,000	0.38%	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聚智投资	75,000	0.10%	300,000	0.38%	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江海证券	75,000	0.10%	300,000	0.38%	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开源证券	50,000	0.07%	200,000	0.26%	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小计	61,382,797	80.09%	63,107,797	80.81%	-	-
二、无限售流通股						
小计	15,257,203	19.91%	14,985,571	19.19%	-	-
合计	76,640,000	100.00%	78,093,368	100.00%	-	-

注：以上数据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发行人：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